

地區焦點小組（新界東）討論席上意見摘要¹

建議的方向

- ◇ 大部分與會者均表示基本上認同諮詢文件有關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的建議。有關建議有助培育更多政治人才，為有志從政人士提供多一個平台。
- ◇ 不過，有與會者認為只要加強培訓公務員，便已足夠，而諮詢文件的建議會削弱公務員的地位。亦有與會者表示，只要立法會達致全面普選，自然可以培養出政治人才。

副局長和局長助理的人選

- ◇ 有與會者表示，適合出任副局長和局長助理的人才有限，穩定性也較其他行業的為低。政府應廣納不同背景的人才，不宜為人選設下太多規限。

¹ 我們在 2006 年 11 月 10 日向由沙田、西貢、大埔及北區的地區人士組成的地區焦點小組成員介紹了諮詢文件的建議。

- ◇ 部分與會者認為副局長和局長助理的人選不宜過份依賴具政黨背景的人士，否則容易予人政策向政黨傾斜或偏重個別黨派的感覺。他們亦未必可以與各黨溝通。不過，亦有與會者認為，有關人選的溝通能力，以及整個團隊對政策的分析研究，較個別人選的政治取向更為重要。

政治任命官員與公務員的工作關係

- ◇ 很多與會者均有提及政治任命官員與公務員之間的磨合的重要性。有與會者提到有必要釐清兩者的工作關係，並檢視副局長和常任秘書長的分工安排。
- ◇ 有與會者認為政府只應委任有能之士出任新職位（而不應單為培訓人才而作出委任），否則他們日後難以與公務員合作。
- ◇ 有與會者認為公務員為政府解釋政策時，難以保持政治中立。官員的政治責任與行政責任亦未必可以清楚界定。

- ◇ 很多與會者表示不贊成公務員出任政治任命官員後可重返公務員行列的「旋轉門」安排，以免影響公務員的政治中立。

其他意見

- ◇ 有與會者認為，應視乎需要開設有關職位，不必硬性規定每個政策局只有一名副局長和一名局長助理。
- ◇ 有與會者提出政治任命官員在離職後須有一段「過冷河」時期，期間如從事其他工作或商業活動須向政府申報。